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5

#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95,455,9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南兴股份 | 股票代码 | 002757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叶裕平 | 王翠珊 | |
| 办公地址 | 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进港中路8号 | 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进港中路8号 | |
| 电话 | 0769-88803333-850 | 0769-88803333-850 | |
| 电子信箱 | investor@nanxing.com | investor@nanxing.com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831,783,208.21 | 1,407,834,460.92 | 30.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61,557,606.31 | 146,851,172.95 | 10.0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48,964,304.14 | 142,231,380.53 | 4.7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357,039,953.56 | 159,891,063.77 | 123.3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468 | 0.4970 | 10.0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468 | 0.4970 | 10.0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73% | 6.43% | 0.30%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4,043,218,759.96 | 3,921,448,951.66 | 3.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392,498,156.80 | 2,402,888,422.48 | -0.43%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1,074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7.61% | 111,129,993 | 0 | 质押 | 15,750,000 |
| 詹任宁 | 境内自然人 | 3.81% | 11,245,473 | 8,434,105 | | |
| 林旺南 | 境内自然人 | 3.19% | 9,421,270 | 0 | | |
| 詹谏醒 | 境内自然人 | 2.09% | 6,173,814 | 4,630,360 | | |
| 林近少 | 境内自然人 | 0.60% | 1,774,996 | 0 | | |
| 李强 | 境内自然人 | 0.46% | 1,360,050 | 0 | | |
| 何芊 | 境内自然人 | 0.41% | 1,222,800 | 0 | | |
| 刘丽莉 | 境内自然人 | 0.41% | 1,201,800 | 0 | | |
| 广东俊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40% | 1,171,762 | 0 | 冻结 | 144,807 |
| 吴希龙 | 境内自然人 | 0.40% | 1,170,700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林旺南与詹谏醒为夫妻关系,为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2、詹任宁与詹谏醒为兄妹关系,林近少与林旺南为母子关系。除此之外,未发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1、何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34,800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88,000股,实际合计持有1,222,800股。2、刘丽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01,800股,实际合计持有1,201,800股。3、吴希龙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70,700股,实际合计持有1,170,700股。 |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詹谏醒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3-022号

###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监事周德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周德强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周德强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德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对周德强先生在任公司职工监事期间的勤勉尽责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周德强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少于法定人数、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为了维护公司职工的合法权益,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须补选一名职工代表监事。近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选举林炯武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职工监事简历

林炯武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公司采购部经理。2003至2009年,担任顺德汇新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至2013年,从事报检报关业务;2013年7月加入公司,历任采购助理、采购专员、采购部副主管、采购部商务主管、采购部副经理;2022年10月至今,担任公司采购部经理。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号

###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9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詹谏醒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认真审议了会议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已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之规定编制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截至2023年8月30日公司总股本295,455,9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88,636,773.9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3年半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按照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一网络")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满足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以及推进发展战略的实施,公司及唯一网络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2.6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唯一网络的授信额度为不超过0.6亿元);唯一网络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的有效期均为5年,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批复及合同约定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为公司为唯一网络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为5年,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银行签署有关文件。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唯一网络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助于保证其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促进子公司的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且唯一网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经营稳定,资产状况良好,资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与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兴投资")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的厂房(建筑面积:31,299.00平方米;空地面积:5,767.00平方米),租赁期自2023年9月1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止,租金为人民币11,070,096元/年(含税)。上述租赁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詹谏醒女士因其在南兴投资任职、詹任宁先生因其为詹谏醒之兄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2票回避,0票否决,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4号

###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9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惠芳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认真审议了会议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董事会制定的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否决,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7号

###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3年半年度财务概况

2023年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1,557,606.31元,2023年已实施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股利177,273,547.80元,期初未分配利润1,117,554,726.06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101,949,876.31元。2023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99,223,018.10元,2023年已实施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股利177,273,547.80元,期初未分配利润889,627,208.82元,截至2023年6月30日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911,687,770.86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11,687,770.86元。

二、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截至2023年8月30日公司总股本295,455,9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88,636,773.9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以后年度分配。2023年半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按照上述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调整。

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8号

###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概述

为确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一网络")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满足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以及推进发展战略的实施,公司及唯一网络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2.6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其中唯一网络的授信额度为不超过0.6亿元);唯一网络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合计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的有效期均为5年,具体金额以银行最终批复及合同约定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为公司为唯一网络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为5年,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银行签署有关文件。

唯一网络拟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如下:

| 公司名称 | 授信银行名称 | 授信额度(亿元) | 期限 |
|---|---|---|---|
| 唯一网络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 0.6 | 5年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 1 | 5年 |

公司拟为唯一网络提供的担保额度如下: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亿元)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担保 |
|---|---|---|---|---|---|---|---|
| 公司 | 唯一网络 | 100% | 51.92% | 16,049.09 | 1.6 | 6.66% | 否 |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广东唯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住所:东莞市南城街道黄金路1号东莞天安数码城B1栋412-414号

4、法定代表人:王宇杰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06年10月25日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销售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关联关系:公司持股比例100%,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9、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2023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1-12月 |
|---|---|---|
| 资产总额 | 958,401,108.11 | 1,062,767,124.01 |
| 负债总额 | 497,601,690.06 | 572,116,721.88 |
| 净资产 | 426,193,652.61 | 454,451,750.97 |
| 营业收入 | 759,446,829.04 | 1,450,374,272.89 |
| 利润总额 | 45,531,366.98 | 130,401,665.16 |
| 净利润 | 36,710,439.12 | 106,407,772.28 |

10、唯一网络从设立至今,未受过重大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无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或有事项(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涉及的总额为0。

11、最新信用等级:最新信用等级良好

12、经查询,唯一网络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唯一网络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授信额度,期限5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公司及唯一网络目前尚未就上述授信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及唯一网络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尚需银行审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经认真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唯一网络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有助于保证其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促进子公司的发展,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且唯一网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经营稳定,资产状况良好,资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上述担保事项。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在本次担保之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77,000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2.04%;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93,000万元,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8.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42,238.37万元(不含本次拟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7.58%。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不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9号

###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5票同意、2票回避、0票否决、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与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兴投资")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南兴路7号的厂房(建筑面积:31,299.00平方米;空地面积:5,767.00平方米),租赁期自2023年9月1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止,租金为人民币11,070,096元/年(含税)。

2、出租方南兴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了相关议案,关联董事詹谏醒女士因其在南兴投资任职、詹任宁先生因其为詹谏醒之兄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3、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厚街南兴路7号

4、法定代表人:林旺南

5、注册资本:2,580万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10年11月17日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关联关系:南兴投资持有公司37.61%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9、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林旺南持有南兴投资60%的股份,詹谏醒持有南兴投资40%的股份,林旺南为南兴投资的实际控制人。

10、南兴投资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11、南兴投资主要财务指标(2023年1-6月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3年6月30日/2023年1-6月 |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1-12月 |
|---|---|---|
| 资产总额 | 640,667,848.97 | 557,005,446.09 |
| 负债总额 | 361,095,880.00 | 339,349,486.41 |
| 净资产 | 279,571,968.97 | 217,655,959.68 |
| 营业收入 | 1,744,762.00 | 5,234,306.02 |
| 利润总额 | 61,916,009.29 | 43,213,472.30 |
| 净利润 | 61,916,009.29 | 43,213,472.30 |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的租赁价格参照出租物业同地区同等条件类似物业的租赁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租赁价格的确定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出租人):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人):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要条款

1、厂房基本情况

1.1、甲方将坐落于厚街南兴路7号的厂房(以下称"该厂房")出租给乙方,甲方承诺该厂房无任何产权纠纷,并对该厂房拥有合法的所有权、出租权等一切权利,保证在租赁期内乙方不受干扰的使用该厂房。

1.2、该厂房基本情况为:

(1)产权证明编号:粤(2022)东莞不动产权第0053150号

(2)建筑面积:31299平方米(租金为28元/平方米,含税)

(3)空地面积:5767平方米(租金为8元/平方米,含税)

(4)产权人:东莞市南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产权人营业执照号码:914419005645606018

1.3、该厂房租赁用途为:生产及仓库使用。

2、厂房交付日期及租赁期限

2.1、甲方承诺于2023年8月25日前将该厂房以可正常使用的状态交付乙方,由乙方进行验收。

2.2、该厂房租赁期自2023年9月1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止。

3、厂房租金、保证金及其他费用

3.1、租赁期内该厂房月租金为人民币876,372元(大写:捌拾柒万陆仟叁佰柒拾贰元),含税。空地月租金为人民币46,136元(大写:肆万陆仟壹佰叁拾陆元),含税。

3.2、租金按月支付,乙方收到甲方开具的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在每月的第10个工作日前向甲方支付该厂房当期的租金。

3.3、该厂房交付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两个月总租金的厂房租赁保证金并预缴付租期第一个月总租金(共计:922,508元,大写:玖拾贰万贰仟伍佰零捌元),保证金为人民币1,845,016元(大写:壹佰捌拾肆万伍仟零壹拾陆元)。

3.4、租赁期内,该厂房所发生的物业费、水电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除上述费用外,其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如乙方在租赁期内先行代甲方支付了应由甲方所承担费用的,可凭相应付款凭证要求甲方返还或在租金中自动扣除该笔费用。

3.5、甲方须在租赁期满或本合同提前终止后五个工作日内将剩余房租、保证金及乙方已交纳但未实际发生的费用退还乙方。

4、违约责任

4.1、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租金的(因银行系统、甲方原因导致乙方迟延付款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每逾期一个工作日应向甲方支付逾期款项的1‰作为赔偿。

4.2、如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退还乙方保证金等相关费用超过30日的,须双倍返还乙方上述费用。

4.3、租赁期内,如乙方在非本合同约定情况下提前解除本合同的,或甲方按本合同约定解除本合同的,乙方须支付甲方该厂房一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甲方应退还乙方保证金及剩余租金。

4.4、租赁期内,如甲方未与乙方协商一致提前收回该厂房的,或甲方在非本合同约定情况下提前解除本合同的,或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解除本合同的,甲方须支付乙方该厂房一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退还乙方保证金及剩余租金。

5、生效条件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南兴投资租赁厂房是基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场地需要。本次关联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获得上述厂房的使用权,有利于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遵循市场行情,定价公允合理。公司在审批本次关联交易过程中,遵循了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影响。

六、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3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南兴投资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0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厂房租赁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本次租赁关联方厂房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是基于公司生产经营之所需,定价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签署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租赁关联方厂房符合公司业务需要和发展规划,能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影响。交易双方按照平等、市场经济的原则进行,定价公允合理。公司本次租赁关联方厂房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已回避相关议案的表决,相关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交易。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厂房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757 证券简称:南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0号

###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定于2023年9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5日(星期五)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9月1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可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8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2023年9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进港中路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等有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

2023年9月12日(星期二)9:00-11:00,14:00-16:30。

(二)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进港中路8号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邮编:523993,信函请注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进港中路8号(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四)登记手续: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5、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3年9月12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1、邮政编码:523993

2、联系电话:0769-88803333

3、指定传真:0769-88803333转838

4、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进港中路8号

5、电子邮箱:investor@nanxing.com

6、联系人:叶裕平、王翠珊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股东大会登记表

3、授权委托书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57",投票简称为"南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 | | |
|---|---|---|---|
| 股东地址 | | | |
|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 |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 | 是否委托 | |
| 代理人姓名 | |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发言意向及要点 | | | |
|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 | | |

注: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证券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及股份性质: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本人(本股东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内容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

特别说明: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同意"、"反对"、"弃权"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证券代码:300438 证券简称:鹏辉能源 公告编号:2023-064

#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3年8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的总股本461,235,88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鹏辉能源 | 股票代码 | 300438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鲁宏力 | 刘小林 | |
| 电话 | 020-39196852 | 020-39196852 | |
| 办公地址 | 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西村段)912号 | 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市良路(西村段)912号 | |
| 电子信箱 | info@greatpower.net | info@greatpower.net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4,374,591,113.82 | 4,064,773,155.76 | 7.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51,300,795.34 | 243,856,880.35 | 3.0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35,392,110.44 | 248,897,874.47 | -5.4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86,802,303.32 | -120,687,235.90 | 171.92%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4 | 0.56 | -3.5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4 | 0.56 | -3.5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79% | 8.24% | -2.45%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4,880,028,571.68 | 12,115,407,968.33 | 22.8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4,192,388,426.66 | 3,955,930,225.89 | 5.98%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61,105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夏信德 | 境内自然人 | 28.65% | 132,145,444.00 | 101,039,394.00 | 质押 | 5,000,000.00 |
| 夏仁德 | 境内自然人 | 5.72% | 26,406,491.00 | 0.00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3.62% | 16,721,729.00 | 0.00 | | |
| 李克文 | 境内自然人 | 3.24% | 14,940,139.00 | 0.00 | 质押 | 6,900,000.00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2.22% | 10,221,911.00 | 0.00 | | |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 其他 | 1.21% | 5,595,280.00 | 0.00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制造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97% | 4,462,582.00 | 0.00 | | |
|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银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0.92% | 4,264,389.00 | 0.00 | |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83% | 3,839,099.00 | 0.00 | |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80% | 3,682,507.00 | 0.0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夏仁德先生系夏信德先生的哥哥。因个人资产规划需要,夏信德先生自2023年1月31日至2023年2月9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2,573,748股至其持有100%份额的广州民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民投鹏信朗他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详见公司于2023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 | | |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股东李克文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9,440,139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5,5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14,940,139股 | | | |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

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公告;于2023年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之回复报告》等公告;于2023年1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公告;于2023年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公告;于2023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2、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于2023年5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

公司代码:600321 公司简称:正源股份

# 正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第一节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内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正源股份 | 600321 | 国栋建设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赵琳 | 韩飞 |
| 电话 | 028-85803711 | 028-85803711 |
| 办公地址 |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广都大道一段二号 |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广都大道一段二号 |
| 电子信箱 | zhaolin@rightwayholdings.com | hanfei@rightwayholdings.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 | 5,187,620,500.88 | 5,067,267,236.41 | 2.3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570,294,713.75 | 1,588,895,957.15 | -1.17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 | 518,598,137.30 | 287,706,765.13 | 80.2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8,551,186.26 | -69,940,558.27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7,852,063.63 | -71,750,993.61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5,302,865.58 | 12,291,067.30 | 1,082.18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744 | -3.7733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123 | -0.0463 | /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123 | -0.0463 | /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 | | | | | 57,485 |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 |
| 正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3.83 | 359,929,270 | 0 | 质押 | 358,060,570 |
| 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1.82 | 329,670,000 | 0 | 冻结 | 329,670,000 |
| 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48 | 22,365,000 | 0 | 无 | 0 |
| 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07 | 16,200,000 | 0 | 无 | 0 |
| 李鹏 | 境内自然人 | 0.81 | 12,281,000 | 0 | 无 | 0 |
| 陕西华圣果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53 | 7,932,600 | 0 | 无 | 0 |
| 马纪 | 境内自然人 | 0.42 | 6,350,148 | 0 | 无 | 0 |
| 孙福忠 | 境内自然人 | 0.39 | 5,887,000 | 0 | 无 | 0 |
| 马家宝 | 境内自然人 | 0.32 | 4,844,400 | 0 | 无 | 0 |
| 高显琼 | 境内自然人 | 0.26 | 3,987,800 | 0 | 无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股东中,陕西华圣果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为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孙公司、李鹏系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陕西华圣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华圣果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李鹏存在关联关系。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为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国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国栋南园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一致行动情况。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